

债券简称：20 金桂 01

债券代码：149118

债券简称：20 金桂 02

债券代码：149332

债券简称：21 金桂 01

债券代码：149694

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州港金光工业园）

公司债券 2021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

交子大道 177 号中海国际中心 B 座 17 楼）

2021 年 6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财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川财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重要声明	2
第一章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	10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公司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4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5
第六章 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16
第七章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7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8
第九章 偿债能力分析	19
第十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0

第一章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1、2018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了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审议通过了金桂董事会决议第 2018【006】号决议，同意发行不超过 20 亿元公司债券。

2018 年 5 月 18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0 年 7 月 22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了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审议通过了金桂董事会决议第 2020【001】号决议，同意发行不超过 20 亿元公司债券。

2020 年 7 月 29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议案。

2、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837 号”文件核准，公司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公司债券。

二、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20 金桂 01

1、债券名称：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20 金桂 01（149118）

3、发行主体：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

4、债券发行总额：80,000 万元

5、债券余额：80,000 万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第二年末和第四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附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

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2 个计息年度和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

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2 个计息年度和第 4 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和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利率以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机构投资者进行询价后，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利率询价确定利率区间后，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本次发行最终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7.5%。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4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1、担保情况：本期发行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12、最新债券信用等级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9 日发布的（远东跟踪（2021）0022 号）跟踪评级报告评定，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13、债券受托管理人：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

（二）20 金桂 02

1、债券名称：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二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20 金桂 02（149332）

3、发行主体：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

4、债券发行总额：80,000 万元

5、债券余额：80,000 万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第二年末和第四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附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

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2 个计息年度和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2 个计息年度和第 4 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和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利率以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机构投资者进行询价后，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利率询价确定利率区间后，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本次发行最终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7.5%。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9、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12 月 16 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2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1、担保情况：本期发行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12、最新债券信用等级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9 日发布的（远东跟踪（2021）0022 号）跟踪评级报告评定，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13、债券受托管理人：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

（三）21 金桂 01

1、发行主体：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金桂 01”，债券代码：149694。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人民币 4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五年期，第二年末和第四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票面金额：100 元

6、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7、增信措施：本期债券无担保。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9、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与簿记管理人按照有关规定，在利率询价区间内协商一致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10、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发行的方式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

11、发行对象：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2、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11 月 2 日。

13、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4、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15、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远东资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远东资信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6、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附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

17、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2 个计息年度和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8、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2 个计息年度和第 4 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和第 4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9、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20、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2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公司债务。

22、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中文名称：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2003 年 9 月 27 日
- 3、法定代表人：黄志源
- 4、注册资本：人民币 11,724,128,400.00 元
- 5、注册地址：钦州市钦州港金光工业园
- 6、办公地址：钦州市钦州港金光工业园
- 7、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胡梦雅
- 8、联系电话：0771-3221606
- 9、邮政编码：535008
- 10、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木纸浆、各种纸制品及相应的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林业生产经营（筹建）；林浆纸技术研发、设计。煤炭销售。木材（原木、木片）收购和销售。

二、发行人经营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生产销售木纸浆、各种纸制品及相应的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林业生产经营（筹建）；林浆纸技术研发、设计。煤炭销售。木材（原木、木片）收购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公司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浆制品	14.8	10.24	10.38%	16.95	11.44	12.50%
纸制品	68.41	39.37	47.99%	65.94	40.75	48.65%
其他	59.34	61.31	41.63%	57.52	54.70	38.84%
合计	142.55	110.92	-	140.41	106.89	-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1 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1	总资产	316.75	285.38
2	总债务	111.96	86.50
3	所有者权益	161.09	130.85
4	货币资金	36.98	44.06
5	EBITDA	28.56	25.58
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11.41	6.78
7	资产负债率（%）	49.14	54.15
8	流动比率	1.51	1.26
9	速动比率	1.02	1.00
1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2	27.91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1	营业总收入	142.56	140.41
2	营业总成本	110.92	122.40
3	利润总额	19.51	18.23
4	净利润	16.62	15.95
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1	15.94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85	7.70
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6.44	-18.32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8.87	32.22
9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发行公司债券总额 20 亿元，其中 20 金桂 01 发行 8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20 金桂 02 发行 8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21 金桂 01 发行 4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债券名称	20 金桂 01
募集资金总额	8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 亿元
募集资金余额	0 亿元
履行程序	严格按照债券募集说明的约定，设立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严格执行逐级审批程序。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严格按照债券募集说明的约定，设立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截至本报告日披露日，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一致	是
其他	无

债券名称	20 金桂 02
募集资金总额	8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 亿元
募集资金余额	0 亿元
履行程序	严格按照债券募集说明的约定，设立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严格执行逐级审批程序。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严格按照债券募集说明的约定，设立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

	偿付。截至本报告日披露日，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一致	是
其他	无

债券名称	21 金桂 01
募集资金总额	4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 亿元
募集资金余额	0 亿元
履行程序	严格按照债券募集说明的约定，设立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严格执行逐级审批程序。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严格按照债券募集说明的约定，设立专项账户用于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截至本报告日披露日，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一致	是
其他	无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公司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要求，开立了募集资金账户，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二、公司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公司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在利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未发生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

“20 金桂 01”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完成发行并起息，截止至本报告期末，该期债券已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按时付息。

“20 金桂 02”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完成发行并起息，截止至本报告期末，该期债券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按时付息。

“21 金桂 01”于 2021 年 11 月 02 日完成发行并起息，截止至本报告期末，该期债券未到首个付息期。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20 金桂 01、20 金桂 02、21 金桂 01 均未设置增信机制。

第七章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021 年 6 月 29 日，远东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跟踪信用等级通知书（远东跟踪〔2021〕0022 号），报告期内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 金桂 01 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2021 年 6 月 29 日，远东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信用等级通知书（远东跟踪〔2021〕0022 号），报告期内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 金桂 02 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2021 年 10 月 15 日，远东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信用等级通知书（远东信评〔2021〕0185 号），报告期内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21 金桂 01 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九章 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盈利是偿债资金的主要来源。2021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为 142.56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6.61 亿元。发行人良好的盈利能力和现金流成为本息偿付的有力保障。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金额为 156.65 亿元，资产流动性较好，具有较强的变现能力，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

截至 2021 年末，从贷款偿还率来看，发行人各项贷款本息到期均能按时偿付，从未出现逾期情况。

综上，发行人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第十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川财证券作为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从日常受托管理、信息披露、重大事项汇报等四方面形成常规性监督机制，积极履行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对于日常受托管理，川财证券通过电话沟通、月度问询函、重大事项问询等方式了解发行人财务和经营情况。

对于信息披露工作，川财证券督导发行人及时披露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

对于重大事项汇报及信息披露工作，川财证券及时与发行人沟通了解情况，提醒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披露时间	报告名称	触发原因	披露场所
2021 年 1 月 14 日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	深圳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信息平台
2021 年 10 月 18 日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 20 金桂 01、20 金桂 02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高管变动事项	深圳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信息平台

（本页无正文，为《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 年）》之盖章页）

